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5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1月20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传卫、王金发、张瑞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人民币97,65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风电投资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4.98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向银行、金融机构以及其他金融业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90.88亿元授信额度,其中:经营类授信466.50亿元,项目类授信124.38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2月8日在公司总部大楼5楼会议室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6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20日在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连玉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风电投资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4.98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2021年度向银行、金融机构以及其他金融业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90.88亿元授信额度,其中:经营类授信466.50亿元,项目类授信124.38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7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21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人民币97,650万元,上述预计额度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相关议案的表决。该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关联交易额占比小,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1月20日,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智能"或"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传卫先生、王金发先生、张瑞先生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并得到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于2021年度与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是正常的业务需要,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进行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持续发展;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未审数)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电器")	4,200.00	2,529.85	不适用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电气")	26,400.00	25,035.88	不适用
	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阳科慧")	26,400.00	26,387.25	不适用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博阳")	2,310.00	664.46	不适用
	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龙源")	22.00	0.0031	不适用
	小计	59,332.00	56,262.4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动力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联合")	4,000.00	3,747.39	不适用
	广东电气	61.00	56.23	不适用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长青")	61.00	13.60	不适用
	小计	4,122.00	3,817.22	
提供关联人租赁服务	广东龙源	120.00	101.11	不适用
	中山德华芯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华芯片")	1,210.00	465.12	不适用
	小计	1,330.00	566.2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服务	内蒙古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设备")	540.00	495.00	不适用
	小计	540.00	495.00	
合计		65,324.00	61,140.93	

注释:以上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上述实际发生金额为未经审计的交易金额,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以公司年度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因国家和各地区对海上风电发展的大力支持,海上风电项目在2021年将逐步进入交货期,公司预计2021年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1年1月20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东电气	37,000.00	1.85%	1,553.68	25,035.88	0.97%	因公司2021年海上风电订单交货量增加导致
	泰阳科慧	18,000.00	0.90%	1,058.24	26,387.25	1.02%	该关联方的产品不能应用于公司增长的海上业务,导致需求下降
	北京博阳	6,000.00	0.30%	371.75	2,309.50	0.09%	因公司2021年海上风电订单交货量增加导致
	德华芯片	500.00	0.03%	-	-	-	不适用
	华阳长青	3,000.00	0.15%	-	-	-	不适用
	小计	64,500.00		2,983.67	53,732.6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动力	南方联合	30,000.00	1.14%	-	3,747.39	0.13%	以前年度签订的未执行完毕的订单
	广东电气	70.00	0.04%	3.86	56.23	0.06%	不适用
	华阳长青	30.00	0.02%	1.53	13.60	0.02%	不适用
	小计	30,100.00		5.40	3,817.22		
提供关联人租赁服务	德华芯片	2,500.00	100%	31.67	465.12	82.14%	不适用
	小计	2,500.00		31.67	465.1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服务	内蒙设备	550.00	7.19%	-	495.00	9.22%	不适用
	小计	550.00		-	495.00		
合计		97,650.00		3,020.74	58,509.97		

注释:以上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原广东瑞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明阳电气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张传卫

注册资本:23,415万元

主要股东: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持股60%)

主营业务:研发、制造、销售、维修:各类变压器及成套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技术及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生产、销售: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及元件、输配变电设备、电工器材、五金制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维修:仪器仪表;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制造、销售和进口计量器具;从事输配电相关技术咨询。

住所: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1号

关联关系概述: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东电气总资产37,254.40万元,净资产11,352.68万元,营业收入39,018.13万元,净利润4,379.49万元。

(二)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超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要股东: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1%)

主营业务:制造、销售:智能电器设备、电气设备、自动化设备、电工器材、电力电子产品及元器件、集成电路、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光电产品、机械设备及其零配件、五金制品;制造、销售和进口计量器具;技术推广服务。

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钣金厂房一层1车间

关联关系概述: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泰阳科慧总资产12,082.71万元,净资产4,547.65万元,营业收入11,000.70万元,净利润2,839.14万元。

(三)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文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主要股东: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持股70%)

主营业务: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二层256室

关联关系概述: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北京博阳总资产1,441.82万元,净资产772.84万元,营业收入583.72万元,净利润-23.72万元。

(四)中山德华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超

注册资本:8,000万元

主要股东:广东明阳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营业务:从事半导体外延片、芯片、组件、系统及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测试、加工、销售、咨询及技术服务等业务(不含线路板);半导体材料制备及芯片工艺等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咨询及技术服务等业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之二第3-4层

关联关系概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德华芯片总资产16,054.12万元,净资产3,826.80万元,营业收入574.62万元,净利润-44.74万元。

(五)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庆前

注册资本:70,000万元

主要股东: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持股61.43%)

主营业务:新能源、分布式能源、储能项目、海上风电项目的投资、建设;海岛供电、智能电网、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合作;电力设备的研发、销售。

住所:珠海市桂山镇长梯巷8号203房

关联关系概述:明阳智能董事担任南方联合的董事。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南方联合总资产215,958.22万元,净资产63,534.60万元,营业收入17,719.54万元,净利润3,737.08万元。

(六)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传卫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主要股东:久华基业(北京)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股80%)

主营业务:再生基础油和润滑油研发、生产、销售;沥青防水卷材生产、销售;收购、危废处置、固体废物治理、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生物质原料、生物质能源、新型化工材料的高科技研发、生产、销售与投资及进出口贸易。

住所:固始县产业集聚区

关联关系概述: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华阳长青总资产22,159.36万元,净资产4,787.30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0.37万元。

(七)内蒙古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超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要股东:久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持股67%)

主营业务:物业服务、厂房租赁、场地租赁、设备租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工业园区

关联关系概述: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内蒙设备总资产6,539.88万元,净资产-2,444.87万元,营业收入180.00万元,净利润-321.15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动力、提供关联人租赁服务和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租赁服务等关联交易。

2、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遵循市场的公允价格为原则,交易双方将根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决定与各关联方就日常关联交易签署相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方的财务状况总体良好,风险可控,不存在潜在影响履约能力的情形。2021年度关联交易额占公司同类业务交易额的比重小,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持续发展;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8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依安县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依安明阳")

黑龙江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洁源")

开封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洁源")

靖边县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边蕴能新能源")

正蓝旗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蓝旗明阳")

内蒙古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浩阳")

奈曼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奈曼旗明阳")

开鲁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鲁明阳")

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瑞能")

中山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明阳技术")

阳江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江明阳技术")

阳西县明阳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西明阳电力")

信阳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阳明阳技术")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江明阳")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北京")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明阳新能源")

灵宝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宝巽能新能源")

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瑞科")

信阳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电新能源")

吉林省中能风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中能")

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洮南百强")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拟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风电投资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4.98亿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2021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及新能源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风电投资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4.98亿元,具体担保情况预计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万元)
1	依安县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0,000
2	黑龙江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000
3	开封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8,000
4	靖边县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2,000
5	正蓝旗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500
6	内蒙古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000
7	奈曼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80,000
8	开鲁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50,000
9	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6,000
10	中山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
11	阳江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650
12	阳西县明阳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00
13	信阳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150
14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15,000
15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000
16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17	灵宝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
18	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
19	信阳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5,000
20	吉林省中能风电投资有限公司(注1)	风电投资项目公司	32,000
21	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注2)	风电投资项目公司	32,000
	合计		1,349,800

注1:吉林中能是公司拟投资的风电项目公司,已通过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洁源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洁源")与其股东吴俅、高嘉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质押协议》,约定项目并网发电后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目前其股东方已将持有的吉林中能合计100%股权质押给北京洁源。

注2:洮南百强是公司拟投资的风电项目公司,已通过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洁源与其股东吉林省百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协议》、《股权质押协议》,约定项目并网发电后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目前其股东已将持有的洮南百强合计100%股权质押给北京洁源。

上表为2021年度预计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由于担保事项执行前需与银行和金融机构协商,才能最终确定相关担保条款,为了不影响上述公司日常经营,公司将根据签订担保协议的具体情况,在不超过本次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在上述被担保人之间调配担保金额,其中单笔担保金额可超过公司净资产10%,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或审议年度担保预计的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述担保事项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依安县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依安明阳成立于2020年10月13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艳丽,住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依安县龙腾名苑西商服14门。依安明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

依安明阳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	-
总负债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二)黑龙江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洁源成立于2019年09月11日,注册资本325万元,法定代表人胡艳丽,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延兴路45号7号楼102-4室。黑龙江洁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太阳能发电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风力、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建筑工程施工;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电力业务经营;以自有资金对风力、太阳能发电项目进行投资。

黑龙江洁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45,204,766.56	25,630,791.86
总负债	41,954,766.56	24,651,233.9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41,954,766.56	24,651,23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50,000.00	979,557.93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三)开封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封洁源成立于2019年11月19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胡艳丽,住所开封市祥符区刘店乡黄河大街刘店乡政府院内7号楼208室。开封洁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太阳能发电相关技术、产品的研发、咨询服务及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

开封洁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17,844,920.75	-
总负债	12,844,920.75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2,844,920.75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000,000.00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四)靖边县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靖边蕴能新能源成立于2020年8月19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韩冰,住所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统万路民和巷85号。靖边蕴能新能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

靖边蕴能新能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	-
总负债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五)正蓝旗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正蓝旗明阳成立于2019年11月22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格日图,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正蓝旗敦达浩特镇敖包希热区敖1区521。正蓝旗明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正蓝旗明阳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791,689.70	540.00
总负债	341,689.70	540.0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341,689.70	5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50,000.00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六)内蒙古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浩阳成立于2019年4月19日,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格日图,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都林街蓝天花园1号商住楼3号商业。内蒙古浩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凭行政审批或资质证书经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内蒙古浩阳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1,326,178.54	54,299.55
总负债	-23,821.46	54,299.5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3,821.46	54,299.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50,000.00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七)奈曼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奈曼旗明阳成立于2020年8月24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超,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奈曼旗大镇规划28号区清河路市场1-2层商业楼。奈曼旗明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光伏发电、储能项目、开发、咨询服务。

奈曼旗明阳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	-
总负债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八)开鲁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开鲁明阳成立于2020年8月25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超,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开鲁县开鲁镇和平街明珠新城1号楼26-1幢。开鲁明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风力、光伏发电、储能项目开发及技术、业务咨询服务。

开鲁明阳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	-
总负债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九)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

天津瑞能成立于2008年2月29日,注册资本2495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传卫,住所天津市西青经济开发区兴华七支路1号。天津瑞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机组电气系统、智能微网与分布式发电系统、储能逆变器、伺服驱动及工业自动化控制以及电源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以上产品及相关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商品,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风电场的建设和运营;风力发电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和运营;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及工程承包。

天津瑞能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2,713,030,252.06	1,698,194,988.14
总负债	1,861,021,841.71	1,011,953,872.3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1,572,751.98	46,954,5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719,255,271.06	925,671,078.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52,008,410.35	686,241,115.83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1,624,743,643.83	748,740,61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4,634,136.48	31,398,904.20

(十)中山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中山明阳技术成立于2018年10月18日,注册资本2300万元,法定代表人肖亦羽,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龙源楼309室。中山明阳技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新能源、分布式能源、储能项目的资源开发、项目建设、项目运营、项目咨询;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中山明阳技术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33,645,214.25	31,617,102.47
总负债	10,023,628.21	9,936,893.6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0,023,628.21	9,936,89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3,621,586.04	21,680,208.84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1,118,454.54	102,01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61,377.20	60,208.84

(十一)阳江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阳江明阳技术成立于2019年4月29日,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庚,住所阳江高新区港口工业园锦绣路南边。阳江明阳技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光伏、风电、储能及其他清洁能源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生产;承接新能源发电产品工程设计、安装和运行维护(不含电力设施安装工程),智慧能源项目的技术研发,咨询和投资建设及运营生产。

阳江明阳技术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1,681,910.36	1,623,109.06
总负债	1,681,910.36	1,623,109.0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681,910.36	1,623,109.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十二)阳西县明阳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阳西明阳电力成立于2019年9月4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庚,住所阳西县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服务区办公楼)四楼411号房。阳西明阳电力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电、光伏工程技术及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新能源的开发、建设、运营;电力供应。

阳西明阳电力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444,589.37	430,539.80
总负债	444,589.37	430,539.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444,589.37	430,53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十三)信阳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信阳明阳技术成立于2019年9月23日,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庚,住所河南省信阳市市辖区信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信阳高新区珍珠路办事处袁寨社区居委会1号。信阳明阳技术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电、光伏工程技术及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新能源的开发、建设、运营。

信阳明阳技术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23,274,256.13	-
总负债	22,961,783.21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2,961,783.2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12,472.92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74,539.88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2,472.92	-

(十四)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阳江明阳成立于2018年04月03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肖亦羽,住所阳西县中山火炬(阳西)产业转移工业园(服务区办公楼)四楼410、411号房。阳江明阳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电工程技术及风力发电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新能源的开发、建设、运营。

阳江明阳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1,862,901,042.12	67,363,240.62
总负债	1,862,912,648.29	67,364,761.2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768,279,309.49	67,364,761.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606.17	-1,520.59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十五)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明阳北京成立于2020年9月9日,注册资本30000万,法定代表人张超,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滨河大道30号院6号楼601。明阳北京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设计;生产经营风力发电主机设备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风电工程技术及风力发电相关技术查询、技术进出口业务;高技术绿色电池(含太阳能电池)、新能源发电成套设备,关键设备及相关工程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业务;风电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能源系统的技术开发;新能源、分布式能源、储能项目的技术服务;电力咨询服务;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

明阳北京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	-
总负债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十六)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明阳新能源成立于2012年6月19日,注册资本492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瑞,住所阳江高新区港口工业园锦绣路南边。广东明阳新能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陆上、海上风电设备制造、技术开发、下属、运营和服务。

广东明阳新能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3,236,409,228.11	1,058,086,345.72
总负债	2,748,641,465.81	586,189,503.5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2,000,000.00	142,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2,354,277,599.50	413,451,077.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87,767,762.30	471,896,842.19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2,268,203,119.23	288,044,64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5,779,420.11	-18,679,088.29

(十七)灵宝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灵宝巽能新能源成立于2019年12月13日,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水龙,住所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尹喜路越海公寓8楼C室。灵宝巽能新能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风电场开发、建设、运营;新能源技术开发;售电。

灵宝巽能新能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100,000.00	-
总负债	100,000.00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00,00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0,000.00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十八)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瑞科成立于2015年8月27日,注册资本28501.25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传卫,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大道13号之二。中山瑞科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新能源发电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不含电力设施安装工程),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以上组件生产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从事以上组件产品及其同类商品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按相关规定办理)。

中山瑞科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385,372,280.67	372,286,916.89
总负债	210,449,442.89	185,326,525.9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113,917,211.68	88,245,51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4,925,376.08	186,961,753.64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21,531,745.14	6,051,26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2,036,377.56	-46,280,867.62

(十九)信阳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润电新能源成立于2018年11月23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水龙,住所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柳林乡堰冲村黄土岗组01号。润电新能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风电场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售电。

润电新能源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32,339,715.00	3,000,291.5
总负债	32,339,715.00	3,000,291.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32,339,715.00	3,000,29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二十)吉林省中能风电投资有限公司

吉林中能成立于2009年6月24日,注册资本100万,法定代表人鱼江涛,住所吉林省双辽市翰林名苑小区迎春街1732号。吉林中能是公司拟投资的风电项目公司(目前股东:吴俅持股99%,高嘉伟持股1%),主营业务为风力发电项目投资;风电场规划、设计和生产管理;风力发电设备、配件销售及售后服务;可再生能源开发。

吉林中能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50,747,181.42	30,591,355.65
总负债	49,766,534.84	29,610,260.37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49,766,534.84	29,610,26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80,646.58	981,095.28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二十一)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洮南百强成立于2019年02月18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国栋,住所吉林省白城市洮南市通达街道广昌东路(供电局开发1号楼)1层7门。洮南百强是公司拟投资的风电项目公司(现股东:吉林省百强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主营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与经营管理;二级送变电工程施工、电气设备安装、设计、实验;房屋建筑、建筑装饰装潢;公路、土石方、市政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境外工程承包;建筑材料、设备进出口;风机基础施工、吊装及设备安装调试;堤坝工程。

洮南百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未审数)	2019年12月31日(未审数)
总资产	5,527,961.54	-
总负债	5,527,961.54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5,527,961.54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
项目	2020年1-9月(未审数)	2019年1-12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与银行或金融机构协商后签署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条款将在上述预计范围内,以公司及被担保公司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四、本次担保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对本次担保预计额度的审议情况

2021年1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以预计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1年度担保预计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符合建设新发电项目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1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签订对外担保合同总额为人民币1,060,368.21万元(已剔除到期或结清贷款后解除的担保额度);根据日常营运需求及项目建设情况,截止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主债务余额为人民币679,768.99万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的101.15%。上述对外担保总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主要是为公司新能源电站及生产基地建设提供的融资租赁担保和借款担保:(1)公司新能源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所需资本金较大,通常来自项目公司的银行贷款及风机设备的融资租赁款。为保障融资业务的顺利办理,推动新能源电站的建设进度,项目公司通常会以其股权、房产、土地、设备等向银行及融资租赁公司提供质押或抵押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为适应风力发电机组大型化以及我国海上风电开发全面提速的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新建了部分海上风机整机及叶片生产基地,建设资本金主要来自于银行贷款,为保障基地顺利建设,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及合同收益质押担保。

为控制经营规模快速增长过程中资产负债率和对外担保比例过高可能带来的财务风险,公司对新能源电站运营业务采取"滚动开发"的整体战略,即新增电站资产不断投建过程中,持续对成熟电站项目择机出让。通过滚动开发整体战略,公司将从总体控制存量资产规模,以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发挥资金的投资效益,降低对外担保带来的财务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9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2021年度拟向银行、金融机构以及其他金融业(以下简称"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90.88亿元授信额度,其中:经营类授信466.50亿元;项目类授信124.38亿元。申请授信额度及项目融资类授信的情况如下:

一、经营类授信

经营类授信需求是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主要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流动资金贷款、保理及商票保贴等,预计金额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拟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1	工商银行	1,000,000
2	建设银行	800,000
3	中国银行	400,000
4	农业银行	200,000
5	邮政储蓄银行	200,000
6	交通银行	150,000
7	广发银行	250,000
8	招商银行	250,000
9	中信银行	200,000
10	光大银行	200,000
11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
12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0
13	兴业银行	100,000
14	民生银行	100,000
15	浦发银行	100,000
16	东莞银行	100,000
17	平安银行	150,000
18	珠海华润银行	100,000
19	宁夏银行	25,000
20	汇丰银行	50,000
21	北欧银行瑞典有限公司	20,000
22	北京银行	20,000
23	恒生银行	50,000
24	渣打银行	50,000
25	德意志银行	50,000
	合计	4,665,000

二、项目类授信

2021年,拟新增项目融资18个,项目公司名称及计划融资金额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拟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1	吉林省中能风电投资有限公司	32,000
2	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32,000
3	依安县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0,000
4	黑龙江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000
5	开封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00
6	靖边县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2,000
7	信阳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0
8	灵宝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9	正蓝旗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500
10	内蒙古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
11	开鲁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80,000
12	奈曼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50,000
13	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415,000
14	中山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
15	阳江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50
16	信阳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150
17	阳西县明阳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7,500
18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9,000
合计		1,243,800

上述项目公司旗下运营的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主营业务,融资款项用于新中标风力发电场建设、运维、购置发电设备和固定资产等生产经营活动。

三、授信情况说明

上述申请授信事宜尚需公司及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协商签署相关合同,由于公司无法精准预计出各家银行及金融机构可提供的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额度将以

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但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上述授信金额。为了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金额的前提下,各金融机构拟授信

额度可以相互调配,也可新增其他金融机构。

本次事项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有效期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或审议年度授信预计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年度授信计划日止。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金额的前提下,公司办理每笔授信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董事会拟授权公司相关人员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授信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对本次授信预计额度的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通过上述授信额度预计事项。董事会认为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业务发展。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年度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1年度授信,是为了满足公司因经营规模扩大的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求,以及子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要,申请授信必要性充分、用途合法合规,我们认为本次申请授信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我们同意该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1年度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1-010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2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2月8日15点 00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明阳工业园,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5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2月8日

至2021年2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刊载于2021年1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Keycorp Limited、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山博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山联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15	明阳智能	2021/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三)凡2021年2月1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1年2月5日(前三天)的工作时间,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于联系。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会议登记工作,并届时准时参会。

(三)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遵照当日通知。

(四)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明阳工业园

电话:0760-28138632

传真:0760-28138974

邮编:528437

联系人:郑洁珊 邓格

电子邮箱:myse@mywind.com.cn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2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